

债券代码：136356.SH

债券简称：16 宁远高

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 年）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

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开披露《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 年）》（以下简称“年度报告”）。经事后审查，对原年度报告的部分内容予以补充及更正披露，具体情形如下：

一、“第三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之“四、业务经营分析”之“（一）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成本情况”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修订前：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风电塔筒及钢构类	22.48	18.65	40.93	22.10	18.88	46.59
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末的销售	16.26	10.31	29.60	10.52	6.94	22.17
石榴子石矿开采及金钢砂的销售	12.86	8.09	23.42	11.33	7.55	23.90
煤炭精洗及销售	3.32	3.03	6.05	3.48	2.90	7.33
合计	54.92	40.08	100.00	47.43	36.27	100.00

修订后：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风电塔筒及钢构类	22.48	18.65	40.93	22.10	18.88	46.59
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末的销售	16.26	10.31	29.60	10.52	6.94	22.17
石榴子石矿开采及金钢砂的销售	12.86	8.09	23.42	11.33	7.55	23.90
煤炭精洗及销售	3.32	3.03	6.05	3.48	2.90	7.33
合计	54.92	40.08	100.00	47.43	36.27	100.00

1. 我公司风电塔筒及钢结构类业务的毛利率由 2016 年的 14.57% 增长为 17.04%。针对风电塔筒及钢构类业务的毛利率的情况，我公司分别与上市公司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002531）（以下简称“天顺风能”）和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002743）（以下简称“富煌钢构”）相关业务的近两年的毛利率进行了比较，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1 公司 2017 年度风电塔筒板块同行业对比表

公司名称	产品	2017 年毛利率	2016 年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风塔及相关产品	25.31%	32.73%	-7.42%
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风电塔筒制造及销售	19.25%	17.13%	2.12%

如上表所示，2017 年我公司风电塔筒制造及销售业务板块毛利率为 19.25%，较 2016 年增加 2.12%，而 2017 年天顺风能的风塔及相关产品的毛利率为 25.31%，较 2016 年有所下降，但是仍然处于较高水平。

我公司风电塔筒制造及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能够保持小幅增长，主要有以下原因：

首先，风电塔筒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是切割和防腐工艺中会产生烟尘、噪声和废气污染，西北地区 2017 年以来环保部门对环境治理力度不断加强，导致大部

分无证生产以及露天生产的风电塔筒生产企业限产或停产，我公司生产车间全部为全封闭且证照齐全，公司在建设初期就设计有采取密闭降噪、脉冲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除气等方式进行废气、烟尘、噪声处理的环保措施，至今实现了废气、粉尘的零排放，所以生产稳定，确保了客户供货时间和供货周期，同时也保证了产品焊接和防腐质量，由于其他企业的限产或停产，我公司的订单量也随之增加，议价能力增强；

其次，我公司自 2016 年第四季度以来，承接了部分 3.0 兆瓦风电项目，该产品的毛利率水平较 2.0 兆瓦产品更高。

基于上述原因，我公司风电塔筒制造及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小幅提高。

表 2 公司 2017 年度钢结构板块同行业对比表

公司名称	产品	2017 年毛利率	2016 年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钢结构行业	13.92%	13.53%	0.39%
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钢结构制造及销售	18.07%	7.20%	11.52%

如上表所示，2017 年我公司钢结构制造及销售业务板块毛利率为 18.07%，较 2016 年提高 11.52%，而 2017 年富煌钢构的钢结构行业的毛利率为 13.92%，较 2016 年小幅提高。

我公司风电塔筒制造及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能够较大幅度提高，主要有以下原因：

首先，我公司钢结构板块于 2017 年的利润上涨也是源自于国家对于环保的要求升级，导致了行业内小厂的关闭，凸显了公司正规化管理的优势；

其次，由于我公司 2017 年对生产线进行了技术改造，技术改造后可生产大型管桁架以及大跨度桥梁等高附加值的钢构产品，并提供安装服务，同时我公司引入的 U 型钢成型生产线可以保证型钢质量，不受 U 型钢供应商外部制约，高附加值产品带来了较高的利润，故我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大幅上涨。基于上述原因，我公司钢结构及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高。

2. 我公司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末销售业务（含石晶盐）的毛利率由 2016 年的 34.03% 增长为 36.59%。

针对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末业务的毛利率的情况，我公司与上市公司紫

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899）相关业务的近两年的毛利率进行了比较，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3 公司 2017 年度铜板块同行业对比表

公司名称	产品	2017 年毛 利率	2016 年毛 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增减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矿山产铜	50.61%	37.86%	12.75%
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 末的销售	34.83%	32.74%	2.09%

注：上表中我公司毛利率计算时，已剔除石晶盐产品的收入及成本。

根据上表数据显示，我公司铜矿开采及铜粉等金属粉末的销售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水平并未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二、“第四节 财务情况”之“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修订前：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3	利润总额	9.46	7.09	33.43	主要系铜价上涨，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增幅较大所致。
4	净利润	6.94	5.29	31.05	主要系铜价上涨，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增幅较大所致。
5	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 后净利润	9.46	6.98	35.46	主要系铜价上涨，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增幅较大所致。
6	归属母公 司股东的 净利润	6.94	5.29	31.14	主要系铜上涨，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增幅较大所致。

修订后：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3	利润总额	9.46	7.09	33.43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公司铜矿

					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4	净利润	6.94	5.29	31.05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46	6.98	35.46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	5.29	31.14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公司铜矿板块受到期货市场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三、“第四节 财务情况”之“四、资产情况”之“(一) 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及其原因”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修订前：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在建工程	7.86	4.73	66.21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矿山技改更新设备延伸巷道投入资金所致。

修订后：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在建工程	7.86	4.73	66.21	注 1

2. 主要资产变动的的原因：

注 1：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行矿山技改，更新设备、延伸巷道投入资金所致。矿山技改预计总投入 66,958.87 万元，截至 2017 年末已经投入 62,321.83 万元，预计剩余投入资金为 4,637.04 万元，为项目质保金，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完工时间	预计总投入	截至 2017 年末已投入	预计未来支出
柳林采矿基建工程	10,761.53	2018 年 2 月	11,060.00	10,761.53	298.47
绛县翔泽矿区巷道建设工程	9,401.08	2017 年 11 月	9,401.08	9,401.08	0.00
宏远铜矿井巷扩建工程	15,000.00	2017 年 12 月	15,000.00	15,000.00	0.00
通泰 1080 井巷延伸工程	3,021.50	2017 年 12 月	3,021.50	3,021.50	0.00
永鑫洗选厂项目	-	2017 年 12 月	7,828.15	7,828.15	0.00
鼎鑫矿区建设工程	4,452.87	2018 年 1 月	4960.96	4,452.87	508.09
鼎鑫设备安装工程	151.67	2018 年 1 月	166.84	151.67	15.17
正阳矿区建设工程	3,420.52	2018 年 3 月	4,033.69	3,420.52	613.17
路家沟矿区建设工程	8,284.51	2018 年 5 月	11,486.65	8,284.51	3,202.14
合计	54,493.67		66,958.87	62,321.83	4,637.04

四、“第四节 财务情况”之“五、负债情况”之“(一) 主要负债变动情况及其原因”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修订前：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 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	6.17	0.96	542.45	主要系公司新收购四家

的非流动负 债				矿产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于 2018 年底前将购矿款支付完毕，将长期应付款调整至该科目所致
------------	--	--	--	---

修订后：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 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6.17	0.96	542.45	注 1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注 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3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是长期应付款调整所致，具体原因为：公司 2016 年新收购四座矿山，拟收购价款合计 18.76 亿元，按照合同约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将购矿款支付完毕，截至 2017 年末剩余应支付的收购价款为 3.91 亿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剩余收购价款已经全部付清。

五、“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补充披露：

修订前：

无

修订后：

2017 年 2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 2017 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公布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风电开发投资预警结果，将内蒙古、宁夏、黑龙江、吉林、甘肃、新疆（含兵团）等省（区）列为开发建设红色预警区域，上述区域不得核建新的风电项目。

弃风限电一直是西北地区的顽疾，由于电网铺设不合理导致电网的铺设速度慢于风场的铺设速度，导致了弃风限电。我认为国家能源局的决定不会对我公司相关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理由如下：

首先，我公司地处宁夏，辐射区域主要是宁夏、内蒙、陕西、青海、甘肃、

山西，因为国家电力集团有政策约束，每新建 10WM 的火电项目必须配套 1WM 风电项目，否则不予以批准新建新的火电厂，宁夏、内蒙、甘肃、新疆不允许新建新的风电场客观会导致山西、陕西、青海市场的风场大量新增，会成为公司新的订单来源，公司目前风电业务板块 2017 年结转的订单和 2018 年第一季度新签订的订单共 11.40 亿元，其中来自山西、陕西、青海的订单数量占比将近 40%。

其次，从 2017 年严控风电项目以来，弃风限电的问题得到了一定的遏制和缓解，并且从 2016 年以来，煤炭价格的大幅上涨提高了火电运行的成本，从客观上来讲凸显出了风电的优势，从 2017 年上半年开始风电的并网率和风电项目的开工率大幅上升，也很大程度上缓解了弃风限电的问题。目前根据国家能源局的窗口指导意见，从 2017 年 6 月开始已经有部分区域放开了风场的审批，2018 年初有更多的区域放开，预计未来公司订单不会有很大的影响。

再次，从集团公司层面来看，2017 年全年集团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54.92 亿元，完成利润 6.94 亿元，其中风电塔筒的收入和利润占比为 24.56%和 17.58%，风电总体占比不大。另外，随着公司 2016 年收购的 3 座矿山及 1 座洗选厂在 2017 年逐渐达产，将带动了集团公司利润的快速增长，2018 年第一季度我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11.39 亿元，利润 2.00 亿元，其中塔筒的收入和利润占比为 23.88%和 12.00%，占比进一步下降。假设 2018 年风电塔筒的收入下降 30%左右，按 17 年的数据计算，公司收入将下降 4 亿元左右，净利润下降 3600 万元左右，分别占集团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总额的为 7%和 5%，影响有限。

综上所述，我认为国家能源局的通知导致风电行业政策的变化对我公司整体影响有限，不构成重大影响。

除以上事项外，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补充披露及更正对公司已披露信息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补充后的《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 年）》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提醒公司债券投资者及年度报告使用者应将更正后的年度报告与本公告一起阅读。本公司对因此给公司债券投资者及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年）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